

#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4年度施政計畫

## 壹、前言

臺中作為臺灣西部走廊中心樞紐位置，得天獨厚的生活條件，海陸空交通兼備；本局持續以全盤性的都市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以及前瞻性的宜居建築、危老重建或是與生活密不可分的騎樓整平、無障礙便民措施、共好社宅，皆希望使臺中一步步邁向更理想及永續的樣貌。

本局在城鄉發展方向，致力推動城鄉風貌連結臺中市舊城中區的政經中心與東南區的生活圈，透過整體規劃復甦城南新生活，以及活化海岸地區都市空間的再發展及整體環境景觀改善，打造在地觀光新亮點，提供優質居住環境為落實居住正義，保障市民居住權，本局透過公私合作、多元興辦增加社會住宅戶數，並採用全國首創線上選屋、導入 BIM 模型應用至建物管理、停止紙本繳費單作業，以達永續減碳及節能，大幅減省申請及審核時間，有效提升業務執行效能，另持續推動公共安全檢核機制，強化智慧防災及 GPS 科技執法，以期未來發揮以人為本之友善城市精神，建構宜居城市。

##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15項幸福政見

#### (一)2-1-1都市空間開發-太平坪林地區整體發展規劃案

本市太平坪林地區土地包含非都市土地之鄉村區、一般農業區以及特定專用區等土地，經本府110年4月公告發布實施之「臺中市國土計畫」指認為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地區，以促進土地合理使用，進行有秩序之管制，提升地區公共設施服務品質，並完善地區防救災規劃。本案工作內容包括研究規劃階段（基地周邊現況調查檢討及發展策略研擬、相關改善及開發計畫建議）及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前已於112年3月15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同月24日辦理座談會)，並於112年6月5日辦理期末報告書審查，預計將針對113年度所召開之地方說明會議等意見收斂，續召開跨機關協調會議與辦理都市計畫(草案)公告公開展覽。

#### (二)2-1-2都市空間開發-新庄子蔗廊地區都市計畫規劃案

龍井大肚之新庄子蔗廊地區經本府110年4月公告發布實施之「臺中市國土計畫」指認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地區，爰透過新訂或擴大都市計畫方式開發，進行有秩序之管制，藉由住商機能集約化、分散式發展，提升居住生活品質，並透過健全公共設施服務，打造友善宜居社區，另因應未來臺中捷運藍線 B9站之設置，新庄子蔗廊地區未來將成為臺中市重要大眾運輸核心節點之一，本案將朝向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模式作規劃，強化地區交通系統。本案工作內容包括研究規劃階段（基地周邊現況調查檢討及發展策略研擬、相關改善及開發計畫建議）及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公告公開展覽、辦理說明會)。本案目前尚在研究規劃階段，目前已完成期中報告，於112年10月4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並於112年10月19日辦理2場座談會，另為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續於112年12月27日、28日至地方辦理3場共識營，積極與地方溝通聽取地方民眾意見，並定期召開工作會議討論，後續將再

召開跨機關協調會持續溝通，秉持計畫理念，以完善地方公共設施為目標推動本案進程。

(三)2-1-3都市空間開發-擴大大里

擴大大里都市計畫案係83年配合大里溪整治工程用地需要，並經行政院認定為國家重大建設，得採區段徵收開發，取得大里溪整治工程已使用之工程用地，提供都市及產業發展腹地，並完備大里地區聯外交通動線。本案工作內容包括研究規劃階段（基地周邊現況調查檢討及發展策略研擬、相關改善及開發計畫建議）及完成都市計畫法定程序，目前於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其中有關大里溪河川區土地處理方式疑義，召開研商會及請示中央，將依相關單位意見，補充區段徵收可行性評估相關證明文件及意願調查相關資料，提供內政部地政司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委員審查參考，本案倘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竣後，將由本府地政局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俟區段徵收發價作業完成，始發布實施都市計畫。

(四)2-1-4都市空間開發-北屯機廠北側+潭子都市計畫

依循本市國土計畫指導，辦理水岸花都-后豐潭雅神策略區規劃案，藉由盤點此區域之基本資源，分析地區發展潛力及限制，探討如何引導生活環境改善、公共設施強化、特色產業振興、景觀意象營造，其中著重北捷機廠北側與潭子頭家厝中山路兩側農業區提出整體縫合方案，銜接十四期公辦重劃區與潭子現有發展地區之都市機能與交通路網，以提升地區生活品質與商業發展動能。

(五)3-5-5水湳都審案相關規定

本市推動水湳地區為「低碳與創新之智慧城市示範區」過程中，特別注重「產業4.0」及「低碳城市」兩大目標，為達目標特訂定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要求所有開發建築必須包含低碳規劃，獲得智慧建築證書及相應的智慧建築分級評估，並提交智慧連網設備與資訊整合計畫書，以落實智慧城市之建構，後續將依循今年度水湳經貿園區通盤檢討後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之內容(如：留設風廊緩解熱島效應、建構人本環境及立體連通空間，高度管制內容等)進行審議。

(六)4-3-5騎樓安學專案

臺灣中部屬亞熱帶，氣候溼熱，騎樓成為熱帶建築之特色，且騎樓於都市計畫或建築相關法令中，均訂有相關規定，其應供公眾通行使用，惟其所有權為私有，常有民眾圍封室內或放置營生設備、桌椅等作為營業用，造成騎樓失去延續性，鑑此，為提供學生及行人安全順暢無礙的通行空間，改善騎樓亂象，特訂定本專案計畫。

(七)9-1-1透過公私合作、多元興辦增加社會住宅達1萬8,000戶

本府興辦社會住宅分為二階段執行，第一階段4年5,000戶目標已於110年提前達標；第二階段4年10,000戶目標，預計於113年底提前達標，本市已完工社會住宅基地共計11處(2,908戶)，興建中基地共計13處(4,461戶)，已發包待開工及規劃中基地共計6處(2,862戶)，總計興辦戶數已達10,231戶。

未來本府加計中央興辦戶數8,000戶，總計可提供約1.8萬戶社會住宅，照顧更多青年、弱勢家庭安居臺中。

近年朝向積極藉由容積獎勵(都市計畫法臺中市自治條例第48條之1)、設定土地開發義務、都市計畫變更回饋等多元都市計畫策略，鼓勵民間參與社會住宅推動，讓建商也能成為可負擔住宅的提供者，以擴大民間參與機會，加強落實本市社會住宅政策目標，滿足市民居住需求。

#### (八)9-1-2社宅永續節能智慧計畫

本市共好社宅設計規劃特色：1. 節能設計：採用通風採光良好的設計。2. 通用設計：社宅的使用環境適合所有年齡層、不分性別的使用環境。3. 環保設計：綠能材料使用、保育原始生態。4. 降低維管成本：透過引入 BIM 系統來檢討衝突，並使用4D雲端平台統一管理。「宜居」的共好社宅，具有安居、安心與安全的三重保障，我們高標準的把關建造過程，居民才能安心生活，安居樂業。

本市社會住宅不僅是一棟公共建築，也持續發展永續節能智慧計畫，除須取得綠建築、智慧建築標章外，另要求於公共區域及走廊之照明設備皆須採用環保節能燈具、透過開放式設計引入通風採光減低用電及熱得，採用節能、通用及環保設計措施以確保本市社宅政策永續發展。

#### (九)9-1-3社宅 BIM 智慧管理

本市社會住宅透過 BIM 建模技術，整合設計及施工團隊資訊進行協同合作、衝突協調及系統整合，應用 BIM 模型在複雜的細部設計與施工階段中，能減少圖說資訊錯漏、重工、施作錯誤、提升溝通效率、有效控管工期並提升社宅品質，完工後亦可透過 BIM 維運模組進行智慧管理，集中社宅管理資訊，提升整體服務效能。

施工過程導入 BIM 資訊，除針對施工圖面與現地資訊，針對管線衝突檢核可以有效減少3~6%工程費，推估整體建置社會住宅總經費約500億，可以節省約15~30億興建費用。另營運成本方面，透過 BIM+IoT 從消防、弱電、機電等項目，總計建置超過3,000個元件，並藉由資訊收集和分析數據，導入後即可自動化進行，預估有效降低營運成本約20%。

另本市社會住宅全國首創線上選屋、全面停止紙本繳費單作業、導入 BIM 模型應用至建物管理，並將社會住宅全生命週期 E 化，除降低大量紙本作業以達永續減碳及節能外，並導入機關行政書件程序後，過去行政人員平均需花5~7天進行審件作業，現在透過系統指引與提供審核意見，可即時完成審件作業；過去需花1周時間進行住戶帳務管理與報表核對作業，現在可一鍵完成帳務資訊並提供至住戶手機端，帳務核對更可透過平台即時產出資料；建物設施設備過去需花費人力逐一核對與檢視資料，現在已可即時掌握定期維護保養資訊，有效提升業務執行效能。

#### (十)9-2-1社會住宅共居計畫

111年本市推出第一處社會住宅共居計畫，於北屯北屯好宅規劃20戶共居房型，以「一個人住，不如一群人一起生活」首次嘗試在滿足居住需求外，創造人與人在公共空間建立更多連結的可能性；113年東區台中公園一

期好宅推出「我們計畫」，規劃36戶共居房型，以更寬闊的共享客廳、廚房與陽台公共空間，讓室友間更容易走出房間，實現「從我，變成我們」。

114年於西屯國安一期好宅再推出66戶共居房型，規劃等比例大小的房間與共享空間，嘗試以團體招募方式創造不同類型之社群間，彼此交流多元價值及穩定包容居住型態。

#### (十一)9-3-1台中住宅博覽會

希冀透過近年宜居建築之都市設計審議、建使照核發案件等多項成果凸顯本市住宅新美學為主軸，並分享本市宜居設計之創新、材料、工法等，而社會住宅議題則做為本市住宅政策之推廣及政府興辦宜居建築之示範，希望透過本案連結市民的居住體驗，共同參與築起未來住宅居住想像。

預計115年中預計辦理項目如下：

- 1、舉辦臺中市住宅展覽：透過辦理為期約1週時間之公開展覽，並輔以座談會、工作坊或票選活動等方式，邀請市民一同共襄盛舉。
- 2、舉辦臺中市住宅論壇及成果發表會：透過論壇及成果發表彙集專家學者，期待綜理臺中市宜居住宅發展脈絡，並提出臺中市宜居住宅之展望。

#### (十二)11-6-3烏日高鐵轉運門戶 -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

以臺灣轉運城為核心概念，預為因應高鐵臺中站區周邊之重大建設及投資影響，以 TOD/E-TOD 理念，研擬整體規劃構想及行動計畫，促進站區及周邊低度使用場域轉型活化，以人本精神提出人行及自行車連結構想，使交通轉乘、商業住宿、居住生活等多元使用和諧共榮，並提升臺中作為全島西部走廊轉運樞紐之地位。

#### (十三)11-6-4臺中機場園區門戶-變更台中港特定區計畫(配合場門戶及周邊整體開發)案

本府配合交通部民航局「臺中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研議臺中國際機場升級計畫，就臺中機場周邊發展腹地，即「機場園區」範圍進行短、中、長期發展規劃，現階段辦理「變更台中港特定區計畫(配合機場門戶及周邊整體開發)案」(短期目標)，變更計畫範圍東以中航路一段(臺10乙)、西以高速公路(國道三號)、北以中航路二段(臺10乙)、南至中清路(臺10)為界，計畫面積合計為121.80公頃，以中臺灣空港門戶發展為定位，建構國際級城市門戶意象為目標，並因應本地區新興產業群聚效應及成長趨勢，思考機場與周邊區域之產業發展，預留機場捷運用地位置並將緊鄰機場之中航路一段重新規劃調整，以合乎地區交通發展需求並勾勒國際機場門戶意向藍圖，另因應海空雙港之便利、中科產業軸帶及航太產業之發展，規劃產業用地，提高交通物流運輸系統之可及性及便捷性，規劃必要及附屬之設施用地，辦理變更都市計畫作業，未來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

本案於107年11月提報都市計畫變更案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經108年7月至111年5月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召開4次會議獲致具體建議，查行政院甫於112年底核定交通部陳報之「臺中國際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成果報告，為利本府配合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建議續行都市計畫審議作業，本府將於確認本案區段徵收之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與前開成果報告相符後提請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辦理審查及配合辦理後續審議作業。

(十四)13-2-1空間設計大獎環境美學塑造計畫

臺中市政府辦理官方為主導二年一次之「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徵選活動，其以「都市設計」及「外部環境設計」為主軸，鼓勵坐落於臺中市優質之「建築空間」、「公共環境空間」、「小場域建築空間」、「宜居建築設計」肯定，表揚「開發單位」、「設計單位」等優秀空間專業從業者，持續闡述「友善」、「宜居」及「永續」之價值，提升城市空間品質與生活美學，並朝向永續發展目標為臺中市彰顯出幸福宜居經典案件。預計113~114年辦理第12屆大獎活動。

(十五)13-4-1臺中市推動都市更新專案辦公室計畫案

為加速都市更新推動，113年成立臺中市都市更新推動小組，以作為本市各機關政策上之溝通橋梁，有效研擬解決方案，持續督導都市更新案件執行，以提高效能。

(十六)13-4-2輔導整建維護危老及指標性建築

為加速危老重建推動，本府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成立本市危老重建輔導團，協助辦理法令宣導說明、危老重建教育課程及協助民眾提案重建計畫申請，並配合內政部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要點規定，積極爭取符合危老重建條例申請條件者，於重建計畫核准後，符合資格者，可向本府申請重建計畫補助費用最高新臺幣55,000元，減輕民眾負擔。

(十七)13-5-1騎樓整平計畫

騎樓是臺灣的建築特色，具私有公用概念，是市民最有感的生活空間，因此市府透過推動騎樓整平計畫，並加強民眾溝通及參與機制，取得施作共識，以利建構有愛無礙的優質人行空間，並逐步改善本市騎樓高差及破損鋪面，以達縫合都市紋理目的；本計畫屬中央補助型計畫由市府編列配合款辦理，選線原則秉持「市容轉型-從人本環境開始」的理念，並結合政策方向及地方民意需要加強推動。

(十八)13-5-2臺中市大眾運輸導向之都市發展規劃

未來本市整體區域結構及空間發展策略，將隨大眾運輸路網的逐一開通串聯而轉變，本案就捷運綠線及鐵路高架化場站進行規劃，依場站性質分類分級，研擬透過增額容積提高捷運場站周邊使用強度，使都市朝向集約發展，引導商業及公共服務機能集中於場站周邊，減少私人運具使用，塑造以人為本及良好的運輸轉乘環境。

### (十九)13-9-5改善大安港老街、梧棲老街環境

為加速本市海岸地區都市空間的再發展及整體環境景觀改善，增進公共利益，考量本市海岸地區豐富的生活紋理，計畫透過中央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鎮風貌計畫，帶動地區活化契機，並有效促進海岸地區景觀風貌之提升。

- 1、大安港(海墘)老街：業於110年完工，透過歷史防風土牆保護與保存、休憩空間重塑及人行步道改善促進地方再發展。
- 2、梧棲老街：將依據「城鄉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執行要點」通盤考量梧棲老街傳統聚落周邊可執行之公有土地，提出地區發展潛力點及文化特色之串連策略，研擬可行之具體方案，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並透過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之引導、地方發展共識之凝結，以115年前完成城鎮風貌政策引導型工程1案為辦理目標，逐步改善傳統聚落周邊環境。

113年先盤點梧棲老街周邊可利用之公有土地，收集地方可利用之資源，完成提案計畫書(草案)，評估其申請中央補助計畫之可行性，並邀集相關單位及地方團體召開提案研商會議後，由下而上確認地區發展方向，於113年申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中央經費挹注地方建設。

### (二十)13-13-2城鎮風貌計畫

由本府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等，依據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申請補助作業須知，符合國土管理署「簡單、自然、好使用」原則及本市「引風、增綠、留藍」政策進行提案，經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審理後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爭取補助。

城鄉風貌計畫主要以開放空間及公共設施整建、藍帶或綠帶周邊環境整理為施作範疇。有效改善校園通學環境、公園綠地、廣場、園道等，提升環境景觀，創造舒適的開放空間。

### (二十一)13-14-3一建案一公園

為達成節能減碳、創造綠地植栽以達「環境永續」的理念，本府於108年3月26日公告發布「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規範建築物設計「垂直綠化設施」、「雙層遮陽強體、植生牆體」、「造型遮陽牆板」、「複層式露臺」等宜居設施者，該宜居設施得免計容積，藉此鼓勵業界將綠意帶入建築物。

另為增進宜居設施之設計彈性，「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於110年8月5日完成第一次修正，而近年面對全球溫度上升、都市熱島效應加劇的課題，目前亦啟動第二次法規草案修正，以「普及綠化」為目標，使本市成為充滿綠意的垂直森林城市。

### (二十二)15-3-5新建工程地下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本市為廣闢水源自民國104年起鼓勵建築工程有抽取地下水者，在工地設置免費取水點，截至113年7月1日，本市共有88處取水點，同時加強宣導請有抽取地下水之在建工地配合以地下水灑洗，加強降塵改善空污及供民眾日常雜用。目前本市平均每月約有90處工地抽取

地下水，112年度已完成 App 推播工地灑洗比例達50%（45處），113年底目標為全面（100%）App 推播工地灑洗降塵。

## 二、臺中港2.0(臺中港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

臺中港地區自西元1939年肇劃「新高港」築港，經歷民國61年發布實施特定區計畫及民國65年港區正式竣工通航迄今，因應新的交通系統、新的都市結構政策及環境思維，考量前次通盤檢討係於98年1月辦理公開展覽並分階段發布實施至今，都市發展背景與時空環境已有所改變，為符合現況發展需要及未來發展趨勢，並落實都市計畫執行及管理，爰依都市計畫法第26條規定辦理通盤檢討作業，期望藉由第四次通盤檢討之規畫執行，核實檢討地區發展人口及建設需求。

本府於111年1月14日起辦理「變更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暨「變更臺中港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配合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公告徵求意見作業40日，並於111年1月26日、111年2月9日及111年2月17日辦理5場座談會，正依公民或團體意見研擬公展草案，並於112年12月8日及113年2月5日召開機關協調會確認，後續將辦理前開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草案之公開展覽並召開說明會。

## 三、寶文創新科技園區

為推動本市寶文創新科技園區(即原文山工業區)，本府前於108至110年間辦理可行性評估作業，並依循本市「臺中富市3」-「前店、後廠、自由港」之產業發展政策，提出「微笑亮點，3新園區」之發展願景，強調未來將以「新產業、新環境、新開發」為園區規劃方向，型塑本市新興產業園區。為落實上述發展願景與規劃方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已於110年9月啟動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規劃作業，就涉及主要計畫部分一併檢討，將視公告徵求意見等意見收斂調整規劃內容，接續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及實施區段徵收作業。

## 四、臺中巨蛋宜居綠環暨周邊土地使用整體規劃

本案將針對巨蛋及其周邊土地進行整體規劃，以因應未來重大建設及相關投資帶來之環境影響，檢討周邊低度使用場域轉型活化，針對不同土地使用特性提出都市計畫縫合構想，並援引產業發展、人本交通及綠藍帶景觀思維。為落實上述發展願景與規劃方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已於112年8月啟動規劃作業，並將辦理地方座談會，續依規劃成果辦理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

## 五、推動數位治理

### (一)宜居建築管理系統建置

因應宜居建築核准案件及完工案件日益增加，自108年3月26日「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公告發布後截至113年7月底，共已核准建造執照230件，使用執照35件，考量宜居建築在完工後，建築物所有權人、使用人、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等應定期將宜居設施管理維護狀況回報本府都市發展局，為使管理更為有效，且為增進宜居建築審查之需要，於112年辦理「宜居建築管理系統建置計畫」，預計於114年完成建置並上線試行。

## (二)建造執照全程無紙化及無紙歸檔系統

本府都市發展局於106年首創建造執照無紙審查作業，大幅減少紙張浪費，節能減碳，惟於審查完成時，基於現行檔案歸檔需求，仍以紙本進行簽證及歸檔作業。為更確實達成無紙化的目標，實現數位治理政策理念，於112年開始著手規劃建置「建造執照無紙歸檔系統」，讓建造執照自審查開始，全程皆透過線上作業進行，並預計於114年完成系統建置。

### 參、年度重要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5項幸福政見	2-1-1 都市空間開發- 太平坪林地 區整體發展 規劃案	本案目前已完成期末報告書審查等規劃階段，前於112年3月15日起30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並於112年3月24日辦理座談會，廣納地方建議；另為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續於112年9月13日、18日針對計畫區內農牧用地後續耕作與產業發展情形部分辦理地方說明會，續於113年6月27日針對建成區交通議題辦理論壇，積極與地方溝通聽取地方民眾意見，並定期召開工作會議討論，後續將再召開跨機關協調會持續溝通，秉持計畫理念，以完善地方公共設施為目標推動本案進程。
	2-1-2 都市空間開發- 新庄子蔗廊 區都市計畫 規劃案	本案將朝向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模式作規劃，強化地區交通系統。本案工作內容包括研究規劃階段（基地周邊現況調查檢討及發展策略研擬、相關改善及開發計畫建議）及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公告公開展覽、辦理說明會）。本案目前尚在研究規劃階段，目前已完成期中報告，於112年10月4日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並於112年10月19日辦理2場座談會，另為落實民眾參與機制，續於112年12月27日、28日至地方辦理3場共識營，積極與地方溝通聽取地方民眾意見，並定期召開工作會議討論，後續將再召開跨機關協調會持續溝通，秉持計畫理念，以完善地方公共設施為目標推動本案進程。
	2-1-3 都市空間開發- 擴大大里	擴大大里都市計畫案係83年配合國家建設六年計畫「大里溪整治工程」用地需要，並經行政院認定為國家重大建設，得採區段徵收開發，藉以取得大里溪整治工程已使用之工程用地，提供都市及產業發展腹地，並完備大里地區聯外交通動線。
	2-1-4 都市空間開發- 北屯機廠北 側+潭子都 市計畫	藉由盤點此區域之基本資源，分析地區發展潛力及限制，探討如何引導生活環境改善、公共設施強化、特色產業振興、景觀意象營造，並研提整體規劃策略，作為後續辦理變更都市計畫法定程序之規劃基礎。
	3-5-5 水湳都審案 相關規定	一、本市之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為低碳與創新之智慧城市示範區，依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都市設計審議規範規定，全區均應提出低碳規劃專章並取得智慧建築證書及通過智慧建築分級評估合格級以上，且依其建築規模取得銅級至黃金級之智慧建築分級，另開發單位亦應提交智慧連網設備與資訊整合計畫書送本區專責管理單位審查，以落實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智慧城市之建構。 二、水湳機場原址整體開發區之都市設計審議案件，於113年7月底前已審定123案。未來將視案件提送情形，預計每季審定1~2案，每年審定6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4-3-5 騎樓安學專案	為改善騎樓之通行問題，給學區學童及市民一個安全人行空間，市府以本市學校、捷運路線、台鐵高架化車站周邊、舊市區、商圈等週邊路段為選線原則，及配合本府實施路平、騎樓整平專案路段，優先推動為原則，達人為本之友善城市精神，建立宜居城市形象，展現本市國際競爭力。本案每年3月完成執行路段選定，隔年3月完成改善，以每年執行10,000公尺為推動目標。
	9-1-1 透過公私合作、多元興辦增加社會住宅達1萬8,000戶	本府興辦社會住宅戶數已達10,231戶，未來本府加計中央興辦戶數8,000戶，總計可提供約1.8萬戶社會住宅，照顧更多青年、弱勢家庭安居臺中。
	9-1-2 社宅永續節能智慧計畫	本市社會住宅不僅是一棟公共建築，也持續發展永續節能智慧計畫，除須取得綠建築、智慧建築標章外，另要求於公共區域及走廊之照明設備皆須採用環保節能燈具、透過開放式設計引入通風採光減低用電及熱得，採用節能、通用及環保設計措施以確保本市社宅政策永續發展。
	9-1-3 社宅 BIM 智慧管理	施工過程導入 BIM 資訊，除針對施工圖面與現地資訊，針對管線衝突檢核可以有效減少3~6%工程費，推估整體建置社會住宅總經費約500億，可以節省約15~30億興建費用。另營運成本方面，透過BIM+IoT 從消防、弱電、機電等項目，總計建置超過3,000個元件，並藉由資訊收集和分析數據，導入後即可自動化進行，預估有效降低營運成本約20%。
	9-2-1 社會住宅共居計畫	西屯國安一期好宅66戶共居房型：以團體招募方式徵選樂於交流、喜歡分享、尊重差異的社群。
	9-3-1 台中住宅博覽會	希冀透過近年宜居建築之都市設計審議、建使照核發案件等多項成果凸顯本市住宅新美學為主軸，並分享本市宜居設計之創新、材料、工法等，而社會住宅議題則做為本市住宅政策之推廣及政府興辦宜居建築之示範，希望透過本案連結市民的居住體驗，共同參與築起未來住宅居住想像。預計115年年中辦理「台中住宅博覽會」。
	11-6-3 烏日高鐵轉運門戶 - 臺灣轉運城整體規劃案	就臺灣轉運城整體定位、產業發展、交通連結、未來經營管理、藍綠生態網絡等課題，透過參與式工作營、專業顧問團及跨機關協商平台等多元方式，蒐集意見以提出發展願景，透過行動計畫具體落實，以人本精神提出人行及自行車連結構想，使交通轉乘、商業住宿、居住生活等多元使用和諧共榮，並營造轉運城之整體意象。
	11-6-4 臺中機場園區門戶 - 變更台中港特定區計畫(配合場門戶及周邊整體開發)案	本案於107年11月提報都市計畫變更案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經108年7月至111年5月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會議召開4次會議獲致具體建議，查行政院甫於112年底核定交通部陳報之「臺中國際機場2040年整體規劃」成果報告，為利本府配合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建議續行都市計畫審議作業，本府將於確認本案區段徵收之公益性及必要性報告與前開成果報告相符後提請內政部土地徵收小組辦理審查及配合辦理後續審議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13-2-1 空間設計大獎 環境美學塑造 計畫	臺中市政府辦理官方為主導二年一次之「都市空間設計大獎」徵選活動，其以「都市設計」及「外部環境設計」為主軸，鼓勵坐落於臺中市優質之「建築空間」、「公共環境空間」、「小場域建築空間」、「宜居建築設計」及「低碳永續建築」等作品競逐參選，期盼透過徵件、評選、入圍及獲獎肯定，表揚「開發單位」、「設計單位」等優秀空間專業從業者，持續闡述「友善」、「宜居」及「永續」之價值，提升城市空間品質與生活美學，並朝向永續發展目標為臺中市彰顯出幸福宜居經典案件。預計113至114年辦理第12屆大獎活動。
	13-4-1 臺中市推動都 市更新專案辦 公室計畫案	為加速都市更新推動，113年成立臺中市都市更新推動小組，以作為本市各機關政策上之溝通橋梁，有效研擬解決方案，持續督導都市更新案件執行，以提高效能。
	13-4-2 輔導整建維護 危老及指標性 建築	為加速危老重建推動，本府向中央申請經費補助成立本市危老重建輔導團，協助辦理法令宣導說明、危老重建教育課程及協助民眾提案重建計畫申請，並配合內政部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要點規定，積極爭取符合危老重建條例申請條件者，於重建計畫核准後，符合資格者，可向本府申請重建計畫補助費用最高新臺幣55,000元，減輕民眾負擔。
	13-5-1 騎樓整平計畫	為建立友善人行環境，市府以舊市區、捷運路線、主要道路、商圈、場站、學校等公共空間周邊及地方需求路段，優先推動騎樓整平計畫，以利改善騎樓通行空間，惟騎樓屬私有空間，需取得施作同意書後施作，將友善輔導及民眾參與，逐步改善騎樓高低差及破損鋪面，營造「有愛無礙」的優化人行空間；預計每年提報10條或總長度約13,000公尺路段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補助，持續推動改善騎樓人行空間。
	13-5-2 臺中市大眾運 輸導向之都市 發展規劃	研擬全市性大眾運輸導向都市發展策略，考量各場站定位與周邊區域特性，訂定適宜之土地使用管制指導原則，作為後續辦理都市計畫法定程序之規劃基礎。
	13-9-5 改善大安港老 街、梧棲老街 環境	<p>為加速本市海岸地區都市空間的再發展及整體環境景觀改善，增進公共利益，考量本市海岸地區豐富的生活紋理，計畫透過中央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鎮風貌計畫，帶動地區活化契機，並有效促進海岸地區景觀風貌之提升。</p> <p>1、大安港(海墘)老街：業於110年完工，透過歷史防風土牆保護與保存、休憩空間重塑及人行步道改善促進地方再發展。</p> <p>2、梧棲老街：將依據「城鄉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補助執行要點」通盤考量梧棲老街傳統聚落周邊可執行之公有土地，提出地區發展潛力點及文化特色之串連策略，研擬可行之具體方案，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並透過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之引導、地方發展共識之凝結，以115年前完成城鎮風貌政策引導型工程1案為辦理目標，逐步改善傳統聚落周邊環境。</p> <p>113年先盤點梧棲老街周邊可利用之公有土地，收集地方可利用之資源，完成提案計畫書(草案)，評估其申請中央補助計畫之可行性，並邀集相關單位及地方團體召開提案研商會議後，由下而上確</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認地區發展方向，於113年申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中央經費挹注地方建設。
	13-13-2 城鎮風貌計畫	由本府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等，依據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申請補助作業須知，符合國土管理署「簡單、自然、好使用」原則及本市「引風、增綠、留藍」政策進行提案，經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審理後向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申請爭取補助。 城鄉風貌計畫主要以開放空間及公共設施整建、藍帶或綠帶周邊環境整理為施作範疇。有效改善校園通學環境、公園綠地、廣場、園道等，提升環境景觀，創造舒適的開放空間。
	13-14-3 一建築一公園	啟動「臺中市鼓勵宜居建築設施設置及回饋辦法」第二次法規修正草案，已初步蒐集本市建築師公會意見，擬簡化宜居設施法規檢討，並以「普及綠化」為目標，增進都市綠化。
	15-3-5 新建工程地下水資源回收再利用	一、本市為廣闢水源自民國104年起鼓勵建築工程有抽取地下水者，在工地設置免費取水點，截至113年7月1日，本市共有88處取水點，同時加強宣導請有抽取地下水之在建工地配合以地下水灑洗，加強降塵改善空污及供民眾日常雜用。 二、目前本市平均每月約有90處工地抽取地下水，112年度已完成App 推播工地灑洗比例達50%（45處），113年底目標為全面（100%）App 推播工地灑洗降塵，以協助改善空氣污染。
推動數位治理	宜居建築管理系統建置	於12年開始著手規劃建置「建造執照無紙歸檔系統」，確認無紙化歸檔的適法性，並預計於114年完成系統建置，從建造執照線上申請、無紙審查至最後電子簽證、無紙歸檔，完成建造執照全程無紙化。
	建造執照全程無紙化及無紙歸檔系統	於112年辦理「宜居建築管理系統建置計畫」，預計於114年完成建置並上線試行，建置內容包含「宜居建築無紙化作業管理介面」、「宜居建築施工管理介面」、「宜居建築使用管理介面」、「宜居建築抽查稽核管理介面」。

